

梅子涵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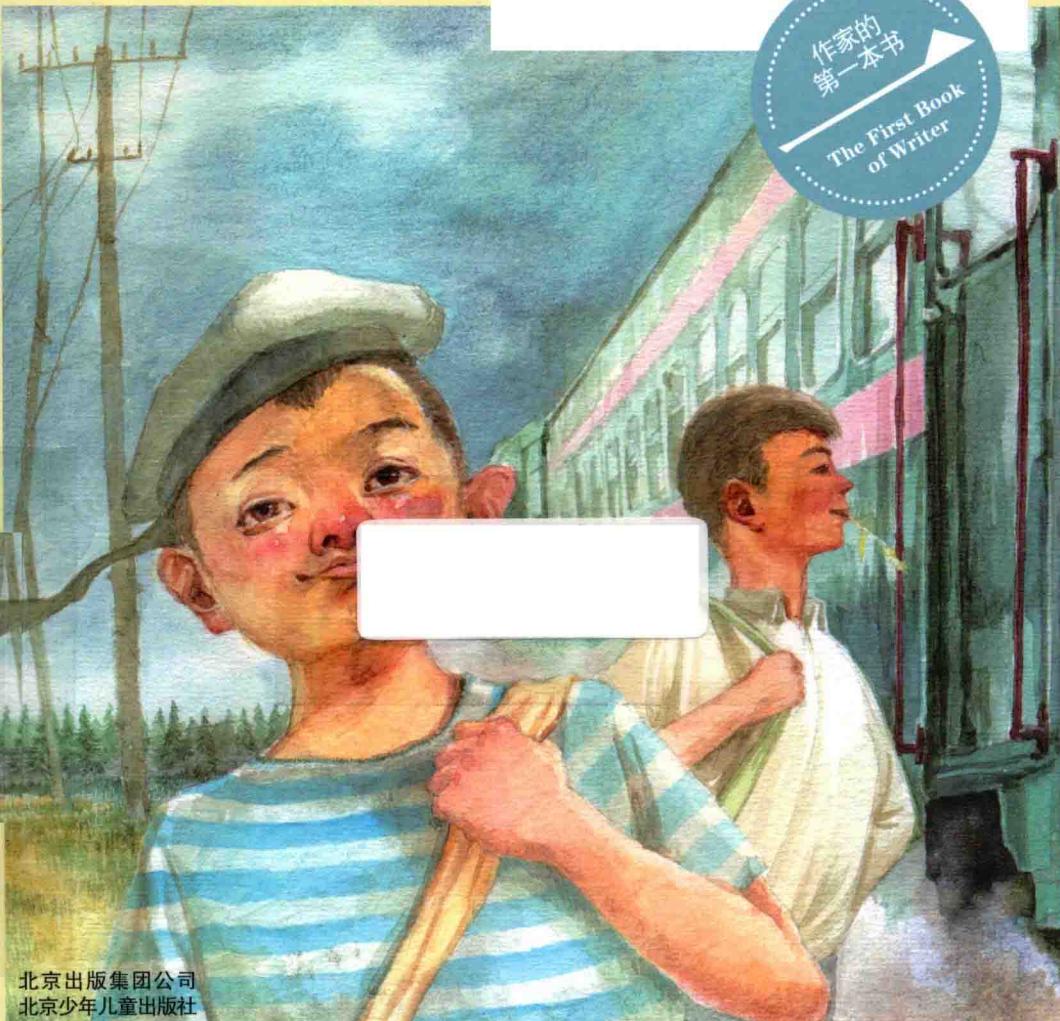
和真实地记录
展示作家最初的文字历程

进行曲汉子

程 著

作家的
第一本书

The First Book
of Writer



梅子涵

真实地记录
和
展示作家最初的文字历程

男子汉进行曲

程 著

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男子汉进行曲 / 梅子涵著. — 北京 : 北京少年儿童出版社, 2016. 1

(作家的第一本书)

ISBN 978 - 7 - 5301 - 4552 - 4

I. ①男… II. ①梅… III. ①儿童文学—短篇小说—小说集—中国—当代 IV. ①I287. 4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5)第 207137 号

作家的第一本书
男子汉进行曲
NANZIHAN JINXINGQU
梅子涵 著

*

北京出版集团公司 出版

北京少年儿童出版社

(北京北三环中路 6 号)

邮政编码：100120

网 址：www.bph.com.cn

北京出版集团公司 总发行

新华书店 经 销

北京谊兴印刷有限公司 印刷

*

787 毫米 × 1092 毫米 32 开本 9.75 印张 150 千字

2016 年 1 月第 1 版 2016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
ISBN 978 - 7 - 5301 - 4552 - 4

定价：20.00 元

质量监督电话：010 - 58572393

目 录

1	马老师喜欢的
11	我们姐妹三人
23	我的天鹅
	——献给我少年时代的朋友
41	这不是分别
55	前面，只是小小的序
73	大海上，有过一叶美丽的帆
85	我喜欢中国
93	不应该这样
105	哦，我真高兴
123	太阳永远照着
157	走在路上
169	一起回家
185	课 堂
197	老 牛
207	转学第一天第一节课
219	小 渡
233	写 信
243	吹着小哨前进
257	男子汉进行曲
267	策划人语

马老师喜欢的



马老师喜欢的

暑假后刚开学半个月，五（2）班的华老师调到市航模学校当辅导员去了。要从二中心小学调来一个新班主任。总是这样的，新班主任来之前，同学们都要作许多猜测：是男的还是女的，是年老的还是年轻的，凶不凶……真的，他们还没有碰到过凶老师哩。三年前教他们的严老师是不凶的。后来的华老师也是不凶的。严老师是那么善讲故事，而且都是“长篇连载”。每次班会课他都讲，眼睛一闭，讲到吊瘾的地方突然刹住，让你心痒上好半天。《战斗在敌人心脏》严老师一直没讲完，到现在还欠着。华老师则完全像个大姐姐，又好看又活泼，手风琴拉得特好。星期天她时常带大家到不买门票的半岛公园去，把人一分俩，“躲猫猫”。本来说好下个星期带大家去参观鲸展的，却突然调走了。

当然，大家想的也不尽一样，譬如学习委员钟明，他的功课全班最好，爸爸又是干部，以前严老师最喜欢他。他真希望新来的老师像严老师一样。再说叶莹莹吧，她是全班最好看的，又是少年宫合唱队的，华老师最喜欢她。她自然希望……不过，也有什么都不想的，像那个……等一下，等一下，你看，新班主任什么时候已经走进教室了。大家都怔住了，互相偷偷地顾盼着，交换着眼色：她是麻子！总而言之，第一面的印象不太好。她倒是丝毫没有察觉大家吃惊和扫兴的神情，说：“我姓马，大家叫我马老师好了。”终于有人忍不住笑出声来，立刻，教室里就尽是“哧哧哧”的声音。还有人轻声说着：“马，麻……”

马老师的脸色很难看，手指痉挛地掠了掠头发，默然无声地看着大家，课堂里突然变得很静，有的悄悄地低下了头，马老师的目光，缓缓地从每一个人的脸上掠过去，最后落在第二小组的一个女生身上。她与众不同，坐得特别端正，刚才的一阵骚动似乎对她毫无影响。不知是这个女生老实规矩的神态引起了马老师的注意，还是那件又旧又小的浅蓝长袖衬衫绷着正发育的上身显得有点异样，马老师盯住她看了好一会儿。大家都不免有些奇怪，目光随着马老师的视线一起交织在她身上，她叫维小珍，爸爸在青海劳改，妈妈

是拉清洁车的。男同学也好，女同学也好，平时很少有人去多看她一眼。有的同学还要欺负她。她总是上学来了，放学走了。课间做游戏人家都不高兴带她，她就一个人伏在课桌上做功课。学校组织春游秋游一类的活动，人家吃面包、蛋糕、糖，她呢，总是咬一口大饼，喝一口开水……这一切马老师都是不了解的。女生老实规矩的神态使她暗暗高兴、宽慰。她收回了目光，迅速地看了一眼讲台角上的座位表，记住了名字。马老师没有说更多的话。这两节课是作文。她把作文本发给了大家，用清秀工整的板书写下了题目，又简洁地提了几点要求……

中午，马老师没有休息，在办公室里批改作文。也真巧，第一本就是维小珍的。这一次作文的题目是《我的妈妈》。她看了起来：

我能写我的妈妈吗？因为我爸爸是不好的。去扫烈士墓时，华老师让大家回忆家史，可是叫我别说，因为我爸爸不好。所以我不敢提我们家。我妈妈当过童工，小时很苦。她是很好的，每月拿三十几块钱，要养我和弟弟，有些同学看不起她，有时妈妈在路上拉清洁车，他们用石块砸她，我不敢说这是我的同学砸的，怕妈妈更难过。老师，我写不出，

您再给出个题目，我来补写吧。

有两处字迹被水滴弄模糊了，使马老师想到，孩子写的时候可能流过泪。她眼前又浮现出，那绷着一件又旧又小的衬衫的身体。她现在才体会到，那孩子老实规矩的神态里，其实包含着一种因受到歧视而产生的小心、老成。马老师的心里涌起了一种保护幼小心灵的责任感。她翻开今天早上刚刚交给她的“学生登记表”，查到了维小珍家的地址，决定去进行一次家访。

仲秋的正午，热势并未减退多少。人行道上的樟树都还很小，遮不住火辣辣的日头。马老师撑着一把黑布伞，路不熟，走得很慢。路旁的弄堂里有两个淘气的男孩指画着她的脸在说难听话，她没理会，而是注意地看着门牌号码。是呵，她小时候在育婴堂里留下了一脸的天花斑，其实是多么不适于当教师呵。孩子们不懂事，总难免要刺伤她的心，可她却偏偏选择了这个职业。她没有结过婚，把全部的爱都倾注在每一个学生的身上。她总是想，旧社会，由于出身的高低和家境的贫富，有的孩子生活在天堂上，有的孩子生活在地狱里。新社会，孩子们都是党的，都是祖国的未来，应该一样对待，而不应该把谁冷落在一旁……

前面是一个公园。公园里正在举办无锡泥人展览，门口挺拥挤。马老师绕过小广场前的一棵雪松，准备穿到马路对面去。有只小手扯扯她的衣服，细声细气地问：“阿姨，喝茶吗？一分钱两杯。”

马老师没有停下来，只是不在意地移了移伞，向后看了一眼。她惊住了，是维小珍。有人在喝茶，维小珍正忙着，没有发现她。她收拢伞，走到维小珍身后，默默地看着。生意挺好，维小珍手忙脚乱地忙碌着，把一分一分的角子丢进一只铅皮盒子里。浅蓝衬衫的背脊上洇湿了好大一块汗迹。此时，空闲些了。维小珍坐在凳上，捧着那只盒子，用手指在里面数着钱。马老师手轻轻搭在她肩上。维小珍紧张地回过头来，怔住了，直愣愣地看着马老师，悄悄地把手上的盒子移到了背后。这时又有人来喝茶，维小珍犹豫着没动，马老师推推她，她才站起来……马老师把伞靠在凳上。她发现小凳上那盆洗茶杯的水已经脏了，上面飘着薄薄的一层灰垢。旁边正好有爿花鸟商店，她端着去换了一盆清水。维小珍又感激又局促，连忙用手擦擦凳子，让马老师坐。

趁着无人来喝茶的空隙，马老师间断地和维小珍聊着。

“一直这样吗？”

维小珍摇摇头：“开学了，我和弟弟要交学费。”

“弟弟呢？”

“上学去了。”

马老师看到钱盒下压着一本书，她拿起来翻了翻，是新发的语文课本。用一张旧报纸包着，书里夹着一个用白纸订成的小本子，上面记着从课文里摘录下来的好句子，字写得十分工整。

“有空读吗？”马老师问。维小珍身体一扭，笑笑。不知是热的还是紧张的，她额上沁出了一颗颗汗珠。马老师掏出手绢帮她擦，她忸怩地往下一缩，然后又不由自主地靠到马老师身上。又有人来喝茶了，马老师伸手接过钱，“当啷”丢进了盒子……

“没申请免费吗？”马老师问。

“没有。”

“还缺多少钱？”

“快了。”维小珍高兴地答道。

这时，路上有个拉清洁车的女人喊维小珍，维小珍奔了过去。她是维小珍的母亲。她从挂在把手上的布拎包里取出一只饭盒子，递给女儿。维小珍放学就来了，还没吃午饭。母亲拉上车又要走了，维小珍对她耳语了几句，朝马老师指指。母亲跟着女儿走到马老师跟前，亲热地喊了两声“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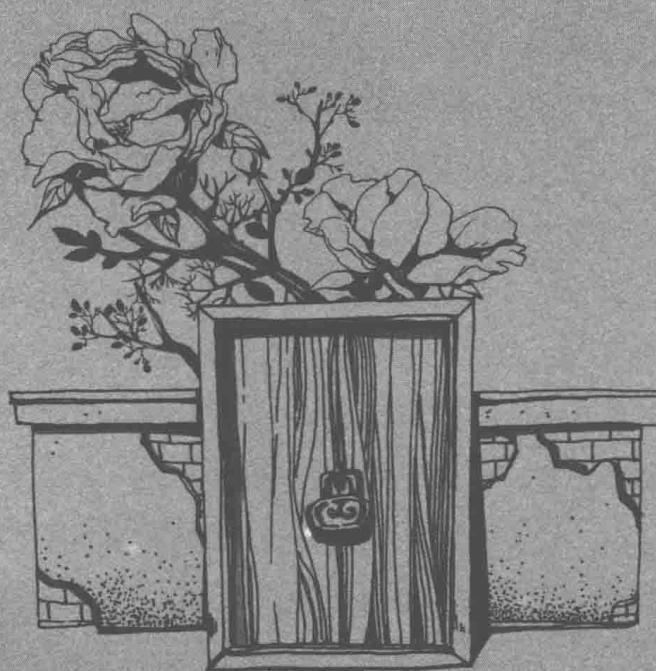
师”，过意不去地倒了一杯茶端给马老师，不断地撩起对襟单褂的下摆擦着汗，笑着站在那里。这是一个吃得起苦，又生活得很不顺利的老实人。女儿很像她。马老师的心被什么东西触动了，从拉链钱包里抽出一张五元的票子塞给维小珍的母亲：“凑上给孩子交学费吧。”

母亲慌乱了。她用一双粗糙的大手推挡着，不肯接。马老师微笑着凑近她：“别拉了，难看吧。”说着，把钱塞到小珍母亲的手心里……母亲眼圈红了。嘴唇直哆嗦，嗫嚅着说不出话来。维小珍躲在母亲身后哭起来。马老师把她拉到身边，用手帕帮她擦眼泪，说：“别这样。”

这件事谁也不知道。反正维小珍是活泼多了，脸颊上开始出现了红晕，眼睛里时常闪烁着快乐的光芒，上学、回家的路上总是哼着歌儿，说话也多了，听课、做作业更加认真了。“国庆”篝火晚会上，她戴上了红领巾，还朗诵了自己写的诗：《我有两个妈妈》，同学们都被感动了，拍了好长时间巴掌。现在，再也没有人瞧不起维小珍了，女同学做游戏时都亲热地喊她：“小珍，来呀！”男同学在马路上碰见小珍妈妈拉清洁车，也总要上前推一把。春游秋游的时候，大家都争着把好吃的东西分给小珍。这个学期还没结束，同学们

却已经悄悄地为小珍凑足了下学期的学费了。谁也说不出什么明确的原因，反正马老师来了以后，就慢慢变成这样了。也没有人说马老师最喜欢维小珍，他们不承认马老师最喜欢别人，因为他们每个人几乎都能说出一个马老师喜欢自己的故事来……

我们姐妹三人



我们姐妹三人

其实我是独养女儿。我爸爸是轻工业设计院的副总工程师，家里条件好，房间也大。所以常有各地的亲戚来住上几天。我爱热闹，什么客人都欢迎。在我升四年级的这一年暑假，湖南姑母的女儿来了，她叫彭有笠，比我大几个月。寒假时，新疆伯伯的女儿也来了，她叫彭雨玲，比我小一岁。她俩都把户口迁来了，要寄居在我家读书。家里一下子就多了两位常客，我自然十分高兴。站在一起，有笠比我高一点，我又比雨玲高一点，只是有笠讲的是委婉的湖南话，雨玲讲的是悦耳的普通话，而我讲的却是流利的上海话，尽管这样，邻居们仍说我们像三姐妹。

其实我们之间的差别是很大的。

有笠长得最好看。薄薄的嘴唇总是像涂过口红一样鲜